



基隆市103年度 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簡報

報告單位：基隆市政府
103年10月22日

簡報大綱

壹、前言

貳、近年重大災害介紹

參、辦理災害減災相關措施

肆、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伍、辦理災後復原工作

陸、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柒、結語

前言

◆本市轄區介紹：

- ◇本市為港口都市型態，位於台灣北端，三面環山，均與新北市為界，東接瑞芳區，西鄰汐止區，西北銜萬里區，南通平溪區，北面臨海，形勢天成，被稱為全台北門之鎖鑰。
- ◇本市共有7個行政區，人口數為37萬3,721人，土地面積為132.7589平方公里，山區多，佔92%，平地少，僅佔5%，其餘3%為河川地，建地有限，居民多傍山而居，人口密集，都市化程度高。



前言

◆本市災害潛勢及特性

- ◇本市災害種類計有風災、水災、震災、旱災、寒害、土石流災害、火災、爆炸災害、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落石、礦災、空難、海難、陸上交通事故、森林火災、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核子事故災害等18種。
- ◇其主管機關如下：

災害類別	主管機關
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礦災、核子事故災害	消防局
空難、海難、陸上交通事故	交通旅遊處
水災、旱災、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落石(災害應變階段)	工務處
寒害、土石流災害、森林火災	產業發展處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	環境保護局

前言

◆本市災害潛勢及特性

- ◇風、水災：因瞬間強降雨或延時降雨，造成排水設施宣洩不及，低窪地區有積、淹水之潛勢。
- ◇坡地災害：本市山區多，坡地開發度高，土石災害頻仍，另本市轄內計有34條土石流潛勢溪流。
- ◇海嘯：已有歷史記載1867年基隆發生過海嘯災害，造成重大傷亡。
- ◇核子事故災害：本市鄰近核能一廠、核能二廠及核能四廠，轄內中山、安樂及七堵區已畫入核能二廠8公里防護範圍內，其中金山斷層通過核能二廠，需防範注意。

近年重大災害介紹

◆北二高山崩案：

◇時間：99年4月25日。

◇傷亡人數：死亡3人。



近年重大災害介紹

◆土石崩落壓垮大武崙家具行案：

- ◇時間：100年2月20日。
- ◇傷亡人數：受傷2人、疏散7人。
- ◇房屋全倒1棟。



近年重大災害介紹

◆ 皇地社區後方坡地崩塌案：

◇ 時間：102年1月8日。

◇ 疏散人數：25人。



近年重大災害介紹

◆0831豪雨災害：

- ◇時間：102年8月31日。
- ◇傷亡人數：1人受傷、疏散28人。
- ◇房屋全倒1棟，北寧路自8月31日至9月13日封路。



辦理災害減災相關措施

◆落實下水道清淤維護管理

- ◇ 已提報103年度清淤計畫並編列預算辦理清淤。
- ◇ 轄內雨水下水道皆定期清淤，完全清除堵塞物。
- ◇ 已建置雨水下水道排水系統GIS圖資屬性資料。

辦理災害減災相關措施

◆落實堤防護岸及水門等水利建物維護管理

- ◇ 編列4名河川巡防人員負責巡視轄區6條區域排水之堤防護岸等水利建造物。
- ◇ 103年4月14-16日進行水利構造物定期檢查。
- ◇ 本府計有基隆河16座抽水站；市區抽水站2站、基隆河水門168門，皆採委外（分6標）由專業廠商負責維護管理及保養檢修作業，本府亦派由專人每週至少一次督導各抽水運轉情形，抽水站及水門皆正常運作，並要求各承商於工作計畫書訂有搶險應變計畫，以強化其減災搶險能力。

辦理災害減災相關措施

◆辦理基隆河沿岸貨櫃集散場定期巡查計畫

- ◇ 防汛期間請各貨櫃集散站(場)業者確依所提「防汛應變計畫落」落實執行，先將站(場)內臨基隆河堤岸擺放堆疊之空重櫃、器材機具等雜物，移撥調配逕往站(場)內移妥並繫固，站(場)內擺放底層之空櫃應適時打開兩側櫃門俾使水流通過，疊放上層之貨櫃應以鋼索、扣環加強繫固牢實，以防屆時基隆河因水位高漲宣洩不及，溢堤挾帶貨櫃漂流阻塞河道，嚴重影響基隆河通洪斷面。
- ◇ 辦理防汛期間基隆河沿岸貨櫃集散站(場)定期巡查會勘業者執行情形。

辦理災害減災相關措施

◆辦理建築物防震減災工作

- ◇ 100-102年度辦理153處災民收容所耐震能力詳細評估方案。
- ◇ 辦理102年及103年度建築物補強及拆除工作，結至102年底，本市列管建築物，須補強計20件，其中已補強3件，預計於103至106年將剩餘17件逐年補強完成，須拆除1件已完成拆除。

辦理災害減災相關措施

◆規劃季節性流感等特定傳染病流行季節之防治措施

- ◇ 依照102年及103年基隆市傳染病防治計畫逐步完成各項計畫目標。
- ◇ 102年至103年配合狂犬病及H7N9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執行各項防疫措施。如活禽禁止陳列、展示、販賣之稽查；加強宣導醫療院所張貼防治海報等。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健全災害防救體系：

◇ 成立災害防救辦公室

1. 於100年6月15日成立災害防救辦公室，專責整合、溝通、協調相關災害防救工作。
2. 辦公室置主任1人，由副市長兼任；副主任2人，由秘書長及本市消防局局長兼任；執行秘書1人，由本市消防局技正兼任。
3. 辦公室設減災整備組、應變動員組、復原管考組，各組置組長一人，組員若干人，分別執掌本市減災整備組、應變動員組、復原管考組業務。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健全災害防救體系：

◇ 設置災害防救會報

1. 為推動災害之防救，依災害防救法第8條，設基隆市災害防救會報。會報置召集人1人、由市長兼任，副召集人2人、由副市長及秘書長兼任；委員37至39人，由本府各單位一級主管及本市軍事機關代表與公共事業單位首長派兼或聘兼之，由本市消防局兼任秘書組。
2. 每年結合動員準備、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召開2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健全災害防救體系：

◇ 修訂災害防救計畫、法規

1. 於102年7月修訂完成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次版將配合中央災害防救基本計畫及各主管機關業務計畫進行修正。
2. 於103年7月21日修訂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 ◆ 建置基隆市防災教育網 (網址：<http://fangzai.kl.edu.tw/>)
- ◆ 防災教育訓練
 - ◇ 為協助各校順利運作防災教育工作、健全災害防救事務，於103年1月2日辦理「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研習。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防災演練

- ◇ 本市市屬學校均於每學期定期辦理防災演練活動乙次，並律定疏散路線實際演練。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臨時收容所整備與應變

規劃收容場所

1. 依不同災害類別及潛勢檢討規劃收容場所。
2. 規劃男寢、女寢、家庭寢室以及特殊照護寢等區域，以滿足個人隱私及需求。
3. 定期檢視收容場所環境衛生及設備情形。

收容作業規定

1. 「基隆市重大災害收容所（避難場所）開設標準作業程序」。
2. 「基隆市災民收容救濟站（災民臨時收容所）管理須知」。
3. 「基隆市辦理災民收容工作應行注意事項」。

建立清冊

1. 本市災民收容場所共154處，可收容人數11,121人。
2. 場所清冊內容含括收容地點、地址、電話、可收容人數、管理人及其聯絡電話等資料。
3. 定期檢視更新資料，並確實登錄於重災整合管理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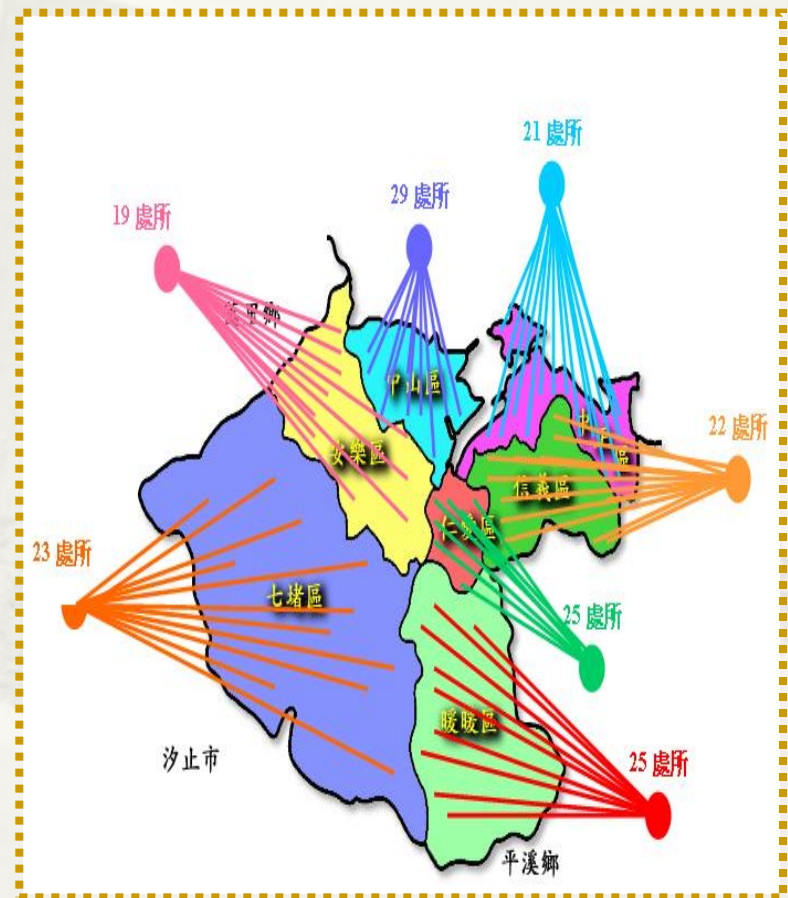
公布相關資訊

- 平時：
1. 公告收容場所資訊於本府社會處網站。
 2. 利用媒體、刊物及區里集會活動場合加強宣導。
- 災時：透過里內廣播系統告知里民收容場所。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臨時收容所整備與應變

區域	收容場所數	可收容人數	震災	風災	水災	火災	土石災害	海嘯災害
中正區	21	717	9	16	13	11	8	8
信義區	22	2330	21	22	22	22	22	22
仁愛區	25	1965	25	25	25	25	20	14
中山區	29	1755	29	29	29	29	2	29
安樂區	19	990	19	19	19	19	19	19
暖暖區	15	1165	15	15	15	15	13	15
七堵區	23	2199	22	23	23	23	23	23
合計	154	11121	140	149	146	144	107	130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民生救濟物資整備與運用

平時整備階段	各區公所	基隆市政府社會處
	1. 建立物資儲放點及簽訂開口契約（目前計有14間開口契約廠商）。 2. 物資儲備。 3. 定期盤點並確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重大災害物資資源及志工人力整合網絡平台管理系統。	1. 訂定「基隆市民生救濟物資整備計畫及工作手冊」。 2.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物資整備，定期查核儲存物資並更新系統資料。 3. 辦理系統相關教育訓練。 4. 宣導民眾自備物資安全存糧。
災時應變階段	區緊急應變小組	市災害應變中心
	1. 救災物資調度/聯繫開口契約廠商提供物資/不足時向本府提報需求。 2. 物資配送至災區及收容所。	1. 結合本市救難協會擔任重災管理系統操作人員(物資)。 2. 受理民間單位物資捐助。 3. 協助救災物資發放，若遇物資不足則報請中央協助。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社福機構應變措施

◆社福機構現況：

社福機構類型	老人福利機構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兒童少年福利機構
主管機關	本府社會處(長青身障福利科)	本府社會處(長青身障福利科)	本府社會處(婦女兒少福利科)
立案機構數	30家	2家	1家
位於易有淹水、地震或土石流等災害潛勢地區	3家	0家	0家
建立地圖、名冊及緊急聯絡方式等資訊	30家	2家	1家
訂定災害緊急通報機制及運作流程	30家	2家	1家
102、103年相關演練	各機構除每年應辦理防災演練1次外，102年12月1日於本市立仁愛之家養護大樓辦理自衛消防編組演練示範演驗證。		大光兒少之家已訂定各種天然災害應變作業及處理流程。

◆災時針對弱勢族群之後送單位(處所)：

- ◇ 失能老人安置於安樂消防分隊、安樂中學、安樂國小、建德國中、建德國小、八德里民活動中心。
- ◇ 一般身障者安置於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防救災教育訓練

◇ 防救災業務人員(局處及區級)教育訓練

1. 於102年5月24日辦理「基隆市102年度防救災業務人員(局處及區級)教育訓練」，由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蘇軒銳執行秘書及內政部消防署李盈慶科員講授「輻射災害緊急應變」及「EMIS教育訓練」課程。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防救災教育訓練

◇ 防救災業務人員(局處及區級)教育訓練

2. 於103年6月6日辦理辦理「基隆市103年度防救災業務人員(局處及區級)教育訓練」，本次教育訓練置重點於防災社區課程，邀請財團法人臺灣建築中心李明浩經理及日本首都大學東京市古太郎老師講授「我國防災社區經驗分享」及「日本防災社區經驗分享」課程，最後由暖暖區公所羅彩月科長實地分享碇祥里推動防災社區經驗。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防救災教育訓練

◇ 防救災業務人員(局處及區級)教育訓練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防救災教育訓練

◇辦理EMIC教育訓練

103年4月30日及5月26日至29日辦理「基隆市103年防救災資訊系統(EMIC)教育訓練」，分二梯次辦理，參訓人員總計100名。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防救災教育訓練

◇辦理防救災資訊系統訓練

1. 102年5月23日辦理「基隆市102年第2季防救災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參訓人員計25人次。
2. 102年7月30日辦理「基隆市102年第3季防救災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參訓人員計20人次。
3. 102年11月4日辦理「基隆市102年第4季防救災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參訓人員計20人次。
4. 103年2月11日辦理「基隆市103年第1季防救災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參訓人員計20人次。
5. 103年4月17日辦理「基隆市103年第2季防救災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參訓人員計20人次。
6. 上述訓練參訓人員共計105人次，有效提升本市資訊操作能力。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辦理防救災教育訓練

◇辦理深耕計畫教育訓練

1. 為加強基隆市各局處與各區公所之災害防救專職人員的防救災能力，於「基隆市100至102年度地區災害防救深耕計畫」內安排系列的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課程，提供各局處與各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人員、里長與社區組織學習，能夠更深入瞭解災害防救知識，並全面性強化本區各級人員之災害防救作業能力及觀念。102年度辦理12次教育訓練及4次區公所訪談。
2. 為讓各區里級防災人員能深入瞭解及妥善運用深耕計畫執行成果，於102年8月28、29日辦理深耕計畫執行成果經驗分享課程，參加人數共計152人。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推動深耕計畫

- ◇ 本市100年起推動行政院深耕5年中程計畫，第一期(100-103年)由本市協力機構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擔任協力團隊。
- ◇ 計畫工作共分為地區災害潛勢性評估、災害防救體制、培植災害防救災能力、災時緊急應變處置機制及災害防救資源五大項，再細分為檢討市與區公所之災害防救分工與運作機制、進行各區公所災害潛勢調查並研提救災因應對策等16小項。
- ◇ 本計畫將提升本市區公所第三級防救災能力。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規劃疏散撤離作業：

◇ 建置多元化通報民眾疏散撤離

本市7區公所運用多元化連絡通報民眾疏散撤離方式及種類如下：

1. 一般市話。
2. 傳真系統。
3. 村里廣播系統。
4. 消防、警察、民政等廣播車。
5. 電視臺、廣播電臺。
6. 村里LED跑馬燈。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 規劃疏散撤離作業：

◇ 建置完整保全對象名冊及專人通報責任制

1. 建立易致災區範圍之保全住戶聯絡名單清冊及對應之保全對象，由各里里長、里幹事負責擔任疏散避難動員編組人員，協助受災民眾依轄內收容場所位置進行疏散工作。
2. 建立複式通報機制結合民政、警察及消防等複式通報。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規劃疏散撤離作業：

◇ 繪製防災地圖、宣導民眾運用

1. 於100年9月28日召集民政處、社會處及各區公所承辦人員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辦理「各里簡易疏散避難圖」繪製工作，157里已全數完成製作，並於102年8月完成修訂工作。
2. 完成7區157里防災地圖之製作，全面建置上網公布，提供民眾參考。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整合救災資源：

◇建置防救災人員緊急通訊錄

已建立災害緊急通報聯絡電話清冊，內容包含各災害防救業管局處及各國軍所屬作戰區主官、副主官、承辦科室主管及承辦人各級電話，可供平時及災時緊急連絡使用，每月並定期更新。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民間團體及志願服務人力之運用與結合

1	建立「 <u>重大災害物資資源及志工人力整合網絡平台管理系統</u> 」單一窗口聯繫機制，由本府社會處及「 <u>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u> 」指定專人擔任聯繫窗口。
2	建立協助辦理災害救助民間團體資源清冊，計有「 <u>社團法人基隆市志願服務協會</u> 」等19個志願服務團體(內含團體名稱、負責人、聯絡人、聯絡方式及地址等資料)。
3	103年6月6日辦理「第一期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系統」及「重大災害物資資源及志工人力整合網絡平台管理系統」教育訓練。
4	依「 <u>基隆市結合志工資源參與救災計畫及工作手冊</u> 」，按團體特性調配災害救助工作，如：協助收容所清潔管理、負責提供熱食服務、給予災民心靈支持，協助家戶關懷訪視等。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整合救災資源：

◇ 簽訂支援協定

1. 已邀集22個國軍單位共同研討、制定相互支援作業程序及簽署支援協定。
2. 已與臺北市、新北市、桃園縣、宜蘭縣及新竹市及新竹縣等6縣市簽訂區域型相互支援協定。
3. 已與高雄市、台南市及屏東縣等3縣市簽訂跨區型相互支援協定。
4. 已與日本靜岡縣簽訂防災相互支援協定，進行防救災領域之合作。

基隆市後備指揮部		基隆市政府	
單位		災害救災支援協定書	
主管			
承辦			
駐地		基隆市	
聯絡電話		自動電話：02-24325981	
協定時間		中華民國 93 年 4 月 1 日	
依據協定		一、國防部成字第 0428 號令「修訂支援協定」政策指導辦理。 二、國防部成字第 0428 號令「各部隊修訂戰術戰術戰術規定」辦理。 三、聯勤司令部 93 年 4 月 1 日發令字第 0930000474 號令「聯勤地區戰時災害救災支援規定」。	
災害支援		一、簽訂協定雙方，應建立災害救災支援作業外災害，不予以有礙支援時，得隨時向對方提供緊急支援。 二、支援單位在不影響主要任務下，得視需要而提供，提供各該單位、車輛、人員、器材及支援物資等。 三、支援單位應依協定內容辦理。	
責任區分		一、被支援單位中隊支援時，儘可能隨時提供所需支援事項通知支援單位，以作為行動參考。 二、協定雙方應隨時支援，在尚未向支援單位報到前，仍由支援單位指揮，支援單位進入被支援單位駐地查核後，則由支援單位指揮，劃定災害救災位置。 三、支援單位應依協定內容辦理。	
支援事項		駐地駐軍應基隆市政府救災支援協定，在不影響作戰及能力許可之原則下，盡力支援事項如下： 一、本處發生重大災害及天然災害或戰時災害而遭逢，河川水陸交通中斷，或戰時地區遭逢水災、有造成災害之虞時，及其他重大災害應即協助救災。 二、災害時之運輸及災害處理事宜。 三、救災人力及物資之支援協助事宜。 基隆市政府應駐地國軍單位救災支援協定，在不影響作戰及能力許可之原則下，盡力支援事項如下： 一、運輸物資、山崩、土石滑動等狀況發生，於維護緊急支援時人員協助救災。 二、支援單位到達後支援事項全額 4 公里，所需時間： (1) 震間：5 分鐘、起步：30 分鐘 (2) 震間：10 分鐘、起步：40 分鐘	
通信連絡		雙方以現有的無線電話為主，如發生中斷，則以傳令連絡。	
共同進行事項		一、基隆市後備指揮部於 0900、1600 時，主動與支援單位連絡，並請維持內容妥當於通聯站結清。 二、雙方應一方，如係因駐地及支援單位(勤)時，應通知對方。 三、協定書每半年訂一次，未訂訂前應訂定支援協定。 四、本協定書生效後，由雙方各派員辦理支援事宜。	
其他		一、本支援協定書經雙方同意後生效，並分別呈報其上級單位核備。 二、本協定如有未定事項，得依狀況由協定雙方代表修訂。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整合救災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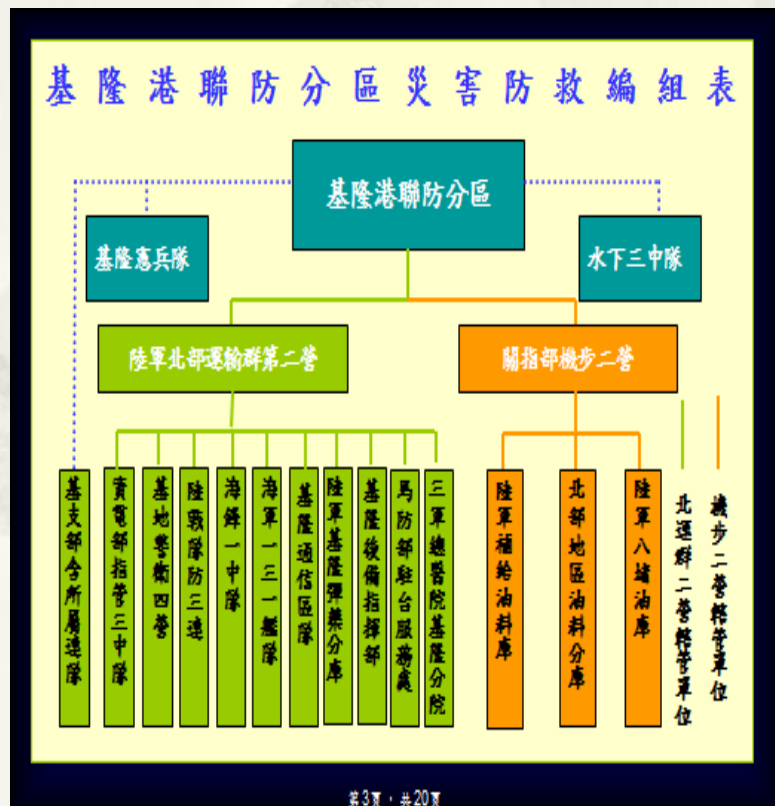
◇ 國軍救災能量、兵力、機具預置

1. 為爭取救災時效，律定救災責任區，強化國軍與本府救災機制，提升整體災防效能，第一時間投入緊急救援，確保市民生命安全。
2. 制定申請國軍支援流程與機制，標準化申請國軍兵力之流程，提昇救災動員之效率。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整合救災資源：

◆ 國軍救災能量、兵力、機具預置



基隆港災防分區救災機具裝備統計表																			
單 位	區 主 任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區 主 任 備 用 車
救 援 機	0	0	0	0	0	0	1	2	1	1	0	0	0	1	0	0	0	0	7
抽 水 機	10	0	0	0	0	0	1	11	1	2	0	0	0	0	0	4	1	0	30
10.5T	5	0	1	0	0	0	0	0	3	0	1	1	0	0	1	1	0	0	13
10.5T 吊桿車	1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2
1.75T	3	0	0	0	1	0	1	0	1	1	0	0	0	0	0	0	0	2	9
押馬車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5	0	0	0	0	10
押救車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城市型救災車	1	1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中輪救災車	0	0	2	1	0	0	0	0	3	0	0	2	1	0	0	0	0	0	9
工兵車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消防車	2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2	0	0	5
M112系列甲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防 火 車 (含抽水機)	0	0	0	0	0	0	0	4	0	1	0	0	0	0	0	0	0	0	5
總計13類89項。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整合救災資源：

◇ 國軍救災能量、兵力、機具預置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整合救災資源：

◇ 國軍救災能量、兵力、機具預置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防汛整備作業：

◇ 策訂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

1. 針對本市轄管易受水患危險潛勢地區，就其保全對象及警戒範圍擬訂各項應變暨疏散撤離措施，俾於颱風豪雨應變期間及時啟動相關應變及疏散撤離作業。
2. 依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預佈移動式抽水機及備妥防汛器材，包括防汛塊、太空包及其他等相關防汛備料、機具，並擬妥緊急調度措施，可供調度支援。
3. 每年修正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防汛整備作業：

◇ 抽水機整備作業

1. 現有0.3CMS（直徑 12吋）大型抽水機9部，於颱風期間先期預置於易淹水潛勢地區待命。
2. 律定移動式抽水機預劃及第一時間內出動之機制（包括：調度支援計畫、編組人員、帶隊官、聯絡電話、器具、規劃動線、10分鐘內完成出動之時限要求、開口契約等）。
3. 移動式抽水機組平日皆委由專業廠商負責維護管理。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土石流整備作業：

- ◇ 頒訂「基隆市土石流災害防救標準作業程序」，視實際需要隨時修正。
- ◇ 印製防災地圖分發保全戶每戶至少1張。加強保全住戶防災觀念。
- ◇ 完成土石流潛勢溪流各項基本資料調查建檔，災應變時迅速掌握防災情資。
- ◇ 103年4月16日由中正區辦理土石流防災演練，另七堵、暖暖區辦理防災宣導。
- ◇ 103年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管理走入社區工作教育講習」共7場。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生物病原災害整備作業：

- ◇ 完成「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計畫」及「生物恐怖攻擊應變計畫」修訂。
- ◇ 辦理2場次「傳染病防治教育訓練」（103年5月23日、103年6月6日），共170人參訓。
- ◇ 102年10月1日衛服部基隆醫院辦理因應流感疫情應變桌上演練。
- ◇ 102年11月28日三軍總醫院附設基隆民眾診療服務處辦理H5N1流感大量傷病患及醫院清空複合式演習，計27人參加
- ◇ 102年12月12日假基隆港務分公司辦理「因應H7N9流感應變作業兵棋推演」。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生物病原災害整備作業：

- ◇ 建立北北基宜區域聯防機制及台北區傳染病防治醫療網相關聯防機制。
- ◇ 成立基隆市防疫總隊、七區防疫大隊及防疫大車隊共10個大隊，協助社區防疫宣導及工作推動。
- ◇ 辦理社區防疫宣導25場次，計1,000人次參加。
- ◇ 辦理社區傳染病防治分眾宣導20場次，計2,832人次參加。

防災整備情形與作為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整備作業：

- ◇ 辦理運作毒化物之廠場毒化物相關人員「基隆市毒災聯防小組組訓」 共計4場次。
- ◇ 102年10月15日於基隆市政府4樓簡報室辦理「基隆市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說明會」。
- ◇ 辦理8場次毒性化學物質列管廠場實施無預警測試-「毒災沙盤推演電話測試演練」，及3場次無預警測試-「毒災現場測試演練」。
- ◇ 辦理「基隆市102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搶救整備演練」及「103年度北區水體汙染暨基隆市綠色港口海洋油汙染及毒性化學物資緊急應變演練」，藉由演練作業，使防救體系各成員熟悉救災應變程序。

辦理災後復原工作

0831北寧路豪雨災害介紹



0831北寧路豪雨災害介紹

- ◇ 時間：102年8月31日。
- ◇ 傷亡人數：1人受傷、疏散28人。
- ◇ 房屋全倒1棟，北寧路自8月31日
至9月13日封路。
- ◇ 8月31日~9月3日災情勘查、搶災分工、
經費確認。
- ◇ **9月4日~9月13日 進行清除巨石計畫。**
- ◇ 本次搶災總經費約380萬元。
(原媒體公布須耗4800萬元)
- ◇ 總動員警力2210人次。



自然災害の猛威！ 巨大な落石と土石流の瞬間

2013/09/03 10:40 by まるほ商会 映像・動画

  つぶやく  mixi チェック  B! 0  ツイート 6

 讚 16

竜巻発生による被害のニュースも耳にした矢先ですが、この夏は日本各地で記録的な大雨に見舞われ、土砂崩れや地すべりなど深刻な被害が出ていますが、より南方に位置する台湾でも雨の被害は大きかったようです。



クリッカー最新記事検索

🔍 ニュースを検索

検索

ピックアップニュース



ポルシェ「911 ターボ」
2013年12月ドイツ発売 >>



メルセデスベンツ「Mクラス」
充実装備で魅力大幅アップ >>



傷害保険が自転車保険になる？
自転車通勤者の方、必見！ >>



BMW「4シリーズ・クーペ」
ついに日本デビュー！ >>



VW「ゴルフGTI」
価格は世界最高コスパの369万円 >>



軽自動車ランキング！
女子ウケのいい最新車種はこれ！ >>

FORESTERLIVE特集

世界五大陸。10万キロ。完全追跡。

たった一台のクルマで五大陸を走り、ついに日本へ！

A VERY lucky escape: Extraordinary video captures moment huge boulder crashes down cliff and misses passing car by yards

- The boulder plunged downhill following torrential rain in Taiwan
- The force of the impact sent explosion of dirt flying into the air
- The lucky driver only just escaped with his life

By RICHARD SHEARS

PUBLISHED: 18:22 GMT, 1 September 2013 | **UPDATED:** 12:55 GMT, 2 September 2013

 Share  Tweet  +1  Share **133** shares



The car was heavily damaged by the falling debris that came before the rock landed in the road

Scroll down for video



Yards from oblivion: This driver was nearly crushed by a boulder that fell onto the coastal road in Keelung, northern Taiwan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8/31 16:20北寧路麥當勞旁
發生落石



988餐廳對面住宅滑落



四台重機具於08/31 17:40抵達現場待命
惟因持續降雨，邊坡尚未穩定不敢貿然進場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01 06:30開始敲除
北寧路上落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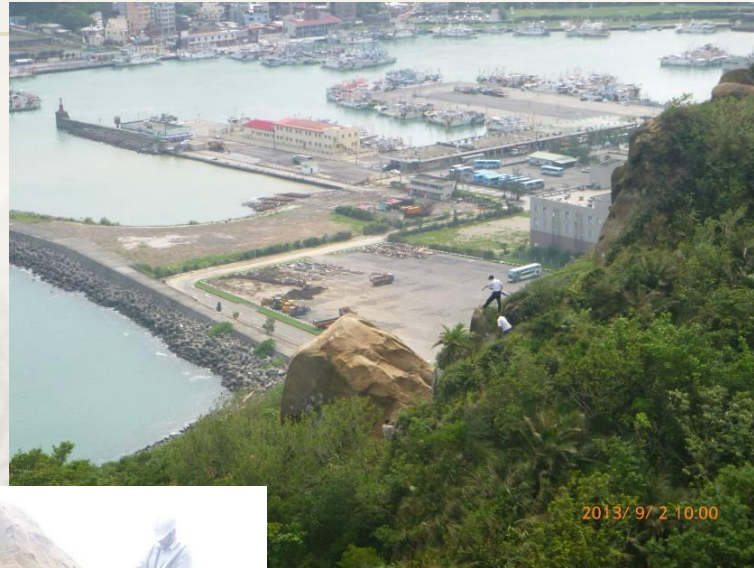


09/01 09:00江院長前往視察



09/01 12:30 988餐廳對面
對落民宅進場敲除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02 天候穩定
進場勘查巨石地形



09/02 測量巨石尺寸



09/02 下午召開記者會說明
施工方法、施工期限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03 林務局、基隆市政府、公路總局、專家學者研討後決議：**搶災由基隆市政府代為辦理**，後續**復建交由林務局**於兩個月內辦理**規劃**後交行政院分工執行。

方案確認後當日(09/03)
下午3時30分機具開往現場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04~09/05
完成施工便道



09/05敲除巨石前公告
強制撤離作業



09/06 敲除巨石前進行
強制撤離作業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06~09/08 敲除巨石



09/08 巨石敲除完成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09~09/10 清除巨石下方零星落石



09/10 巨石下方零星落石清除完成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巨石敲除後，巨石區著手堆疊土包，並由林務局進行植生復育計畫，共灑十二公斤草種、種下1010株樹苗，計有：大葉山欖、水黃皮及海桐，皆為適合海岸山坡的樹種。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11 988餐廳對面覆蓋帆布



09/11 北寧路麥當勞側修整邊坡

0831北寧路清除巨石記要



09/12 完成北寧路麥當勞側邊坡修整



09/12 道路鋪設完成及吊設紐澤西護欄

0913北寧路恢復通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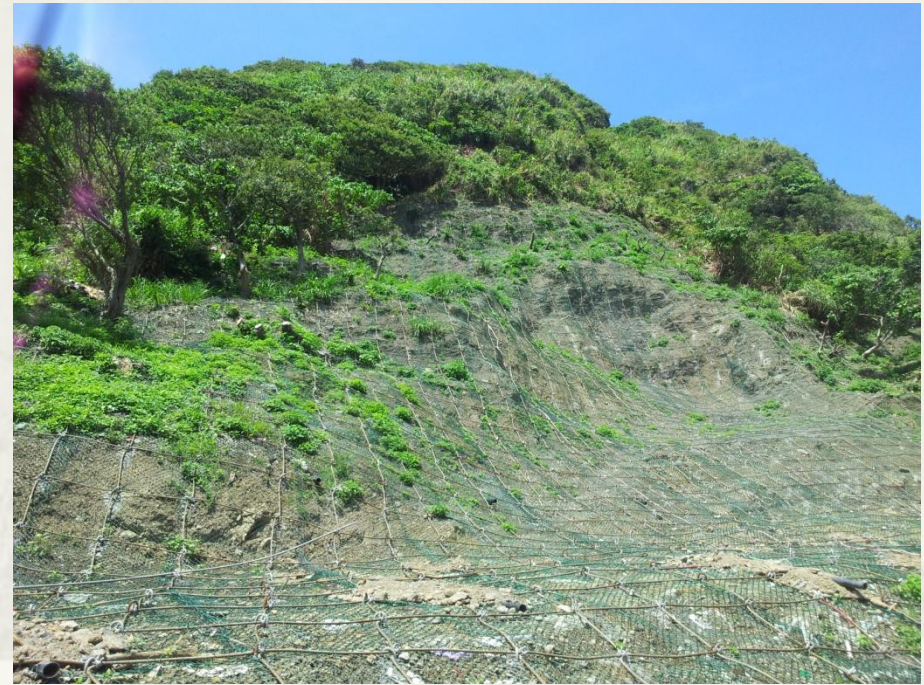
09/13 市長主持恢復通車儀式



09/13 北寧路恢復車輛正常通行

北寧路邊坡後續防範作為

一、山坡整治工作



於巨石滑落區及988餐廳對面興建擋土牆4公尺高、防落石柵4公尺高（防護設施總高八公尺）之防落石保護措施（總長145公尺），並以掛網輔助固定山坡

北寧路邊坡後續防範作為

二、道路預警性封閉



如遇豪雨、颱風期間將由本市警察局及公路總局
進行預警性封閉，以維用路人安全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 ◆ 災害應變階段藉由媒體力量公布每日搶災進度
- ◇ 每日10時及16時前由承辦業務主管至媒體採訪區，宣達當日實際進度及下階段預定進度。
- ◇ 每日16時於市府網站及工務處網站發布新聞稿。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成立基隆市校園防災深耕教育輔導團

- ◇ 為落實減災、整備、應變、復原四項防救災工作，訂定基隆市校園防災深耕教育計畫，以期在災害發生時能有迅速應變的能力。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與日本靜岡縣構築防災相互支援平台

- ◇ 簽訂防災備忘錄：本市為與日本強化各項防災交流活動，於102年10月4日由基隆市消防局長唐鎮宇代表基隆市政府，與日本靜岡縣危機管理監代理兼危機管理部長代理(當時)岩田孝仁簽訂防災備忘錄，就防災課題廣泛交流。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與日本靜岡縣構築防災相互支援平台

- ◇ 受邀參加「2013年度日本靜岡縣原子能防災訓練」：103年2月11至16日受邀前往參加「2013年度日本靜岡縣原子能防災訓練」，實際瞭解該縣對於海嘯及核災之災害規模想定、災害應變方式、消防設備整備、救災能量動員、避難設施建置及民眾自主防災宣導等情形，後續並實地考察該縣消防局千代田消防署、消防學校、濱岡原子能防災中心、危機管理中心、地震防災中心及沼津海嘯閘門等防災單位及設施。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與日本靜岡縣構築防災相互支援平台

◇ 受邀參加「2013年度日本靜岡縣原子能防災訓練」：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與日本靜岡縣構築防災相互支援平台

- ◇ 簽訂防災相互支援協定：103年2月17日上午本市由消防局局長唐鎮宇代表，於內政部消防署新聞發布室與日本靜岡縣代表危機管理部長小川英雄簽署防災相互支援協定，深化彼此防救災領域之合作。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與日本靜岡縣構築防災相互支援平台

- ◇ 本市與日本靜岡縣構築交流平台，平時進行防救災資訊交換、防救災訓練支援及研究成果共享等事項；災時互相支援人力、物資、機具協助災害應變、災區資訊收集及災後重建等工作。
- ◇ 本市訂於11月初受邀參加日本「rescue DAY. JP 2014」活動，與各國消防人員就搶救技巧與防災工作進行交流，緊接靜岡縣觀摩「緊急消防援助隊關東地區共同訓練」活動，觀摩民眾參與與夜間演習，提升本市應變作為。



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

◆建置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網站平台

- ◇ 蒐集本市各類災害潛勢、歷史災害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研究之災害潛勢圖層資料，提供本市執行之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成果及各類災害潛勢圖資等資訊，方便本市各單位及民眾參考使用。
- ◇ 本應變中心網頁建置於Google免費平台，由本市應變中心同仁協同編輯，隨時更新本市辦理之各項災害防救工作及政府公告相關資訊。
- ◇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網站網址：
<http://keelungeoc.blogspot.tw/>

結語

- ◆災害防救工作是政府對民眾的承諾與責任，同時也是人民安居樂業的基礎，本市秉持打造安全城市之概念，致力於各項防救災工作，並以「勿恃敵之不來，恃吾有以待之」之精神，積極面對各種想定之災害。
- ◆承蒙中央各部、會之支持與指導，讓本市防救災工作日益精進，敬請各位評核官不吝指教，讓本市防災工作更臻完善。最後，再次感謝行政院各部會長官對本市災害防救工作的指導與協助。



簡報結束

恭請指導